

金台区金河镇宝陵村、陵辉村、陵原村 村庄规划编制工作

(项目招标编号: DZBY 招 2024-003)

采购合同

采购人: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金台分局(甲方)

供应商: 汉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(乙方)

签订时间: 2024年6月



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金台分局（以下简称甲方）通过竞争性磋商，确定汉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为金台区金河镇宝陵村、陵辉村、陵原村村庄规划编制技术服务单位。甲、乙双方充分协商一致，达成如下合同：

一、项目的名称、规模、编制内容、成果要求

项目名称：金台区金河镇宝陵村、陵辉村、陵原村村庄规划编制项目

项目规模：宝陵村、陵辉村、陵原村全域

编制内容：村庄规划编制应结合具体村庄类型，根据村庄类型、村民诉求等实际情况综合确定内容的广度和深度。

1. 村庄发展定位与目标

根据上位规划的要求，对接资源环境承载力与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的内容，充分考虑村庄实际需求，制定村庄发展、国土空间开发保护、人居环境整治目标，落实各项约束指标。

2. 生态保护修复与综合整治规划

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，加强生态环境系统修复和整治，结合人居环境整治规划、乡村绿化美化行动，统筹安排村庄住房改造、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提升、村容村貌整治、农村生活垃圾治理、生活污水治理和农村农业生产废弃物利用等工作。

3.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规划

落实永久基本农田和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成果，统筹安排农、林、牧、副、渔等农业发展空间，推动循环农业、生态农业发展。

4. 产业发展规划

明确产业发展方向，优化村庄产业布局。结合村庄所在县、镇产业发展策略及村庄的特色资源，提出村庄产业发展的方向和思路。

5. 住房布局规划

划定宅基地建设范围，落实“一户一宅”，鼓励村民新建住房集中选址，因地制宜提出住宅设计要求。



6. 道路交通规划

衔接上位规划确定的对外交通设施，充分考虑现状条件，统筹协调车行、人行等各类交通需求，合理组织各类交通流线，规划村内道路；统筹安排公共停车场、公交站点。

7.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规划

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区域性基础设施，结合实际需求，明确供水、污水、电力、供气、电信、环卫等设施的位置、规模及线路走向、敷设方式等建设要求。合理布局行政管理、学校教育、文化体育、医疗卫生、社会福利、商业服务等公共服务设施。

8. 历史文化及特色风貌保护

深入研究乡村历史文化资源，明确保护对象和措施，加强各类建设的风貌规划和引导，保护好村庄的特色风貌。

9. 村庄安全和防灾减灾规划

针对村域内地质灾害、洪涝、消防等隐患，提出农村建房安全管理要求以及预防和应对各类灾害危害的措施。与地方政府的应急预案相协调，提出村庄应急庇护场所选址及建设要求。

10. 其他相关规划

按要求编制其他相关规划。

成果要求

1. 报批备案版成果

包括文本、图件、数据库、附件。

1. 1 文本

规划文本包括：总则、目标与定位、生态保护修复与综合整治、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、产业发展、住房布局、道路交通、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、历史文化及特色风貌保护、村庄安全和防灾减灾、近期建设计划、规划实施保障。

1. 2 图件



必备图件：村域综合现状图、村域综合规划图、村庄总平面图、生态保护修复规划图、近期建设项目规划图、历史文化及特色风貌保护图（特色保护类村庄必备）；

可选图件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图、产业规划图、道路交通规划图、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、基础设施规划图、历史文化及特色风貌保护图、安全和防灾减灾规划图、户型选择示意图、建筑风貌示意图等。

1.3 村庄规划数据库

数据库要求明确村庄建设用地范围、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、生态保护区的范围和边界，以 Shapfile 格式提交。

1.4 附件

包括现状调研材料、村民意见征集材料、会议纪要、部门意见及专家论证意见、村民参与村庄规划等相关记录材料。

2. 村民公示版成果

村民公示版成果应满足易懂、易用的基本要求，成果内容要图文并茂，应包括“2 图 1 表 1 公约”，分别为村域综合规划图、村庄总平面图、近期建设项目表、村庄规划管理公约。

2.1 村域综合规划图、村庄总平面图：可根据需要增加相关示意图，增进村民对规划成果的理解。

2.2 近期建设项目表：包括生态修复、土地整治、人居环境整治、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、历史文物保护、产业发展等项目名称、用地面积、资金规模、筹措方式、建设主体和方式等。

2.3 村庄规划管理公约：内容应包括规划核心要求，如生态保护、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、历史文物保护、建设空间管制、村庄安全和防灾减灾等。

3. 其他要求

成果内容须符合国家、省、市相关法律、标准、规程的相关规定。图纸和文本须做到清晰、完整、表达准确，同类图纸规格应尽量统一。文本、文件、图纸格式



需与区国土空间规划及空间规划信息平台紧密联系和有效对接。最终成果内容确保达到符合审查审批要求。

二、进度安排

1. 前期准备及调研阶段（20 个日历天）

研究制定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和技术方案，明确工作组织，落实工作任务分工；确定技术路线及工作计划，细化工作内容；制定调研计划，完善资料清单；开展现场踏勘、座谈会、资料收集等多种调研工作。

2. 规划初稿编制阶段（20 个日历天）

通过分析村庄的资源定位、产业定位、形象定位、功能定位等确定村庄的战略定位，根据前期的研究工作形成规划框架思路（PPT、PDF），制作工作统一数据底图（核心图件数据 SHP、CAD、JPG），形成规划初稿。

3. 规划成果编制阶段（20 个日历天）

在规划初稿框架基础上编制规划成果，形成符合审查要求的成果形式，包括规划文本（DOC、PDF）、图件（SHP、CAD、JPG）。

4. 成果审查修改完善及报批阶段（20 个日历天）

规划审查通过后，根据审查结论进一步修改完善规划成果，并按规定的程序报批。因国家政策或地方特殊情况对村庄规划编制进度要求发生变化，甲乙双方可协商调整。

三、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

合同总金额：298000 元整（人民币大写：贰拾玖万捌仟元整）；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总价款的 60%，服务期结束支付合同总价款剩余的 40%。

四、服务条款

1. 乙方按国家现行的规划设计标准、规范进行规划设计，对其提交的规划设计成果质量负责，并负责对规划设计成果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进行修改、补充。
2. 乙方不得侵害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，由此造成的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。
3. 乙方提交设计文件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。



五、纠纷解决途径

-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出现疑问或发生争议时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。
-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，诉讼于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法院。
- 除有争议或正在裁决的部分外，本合同其他部分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。

六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七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陆份，采购人执贰份，供应商执贰份，政府采购机构执贰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金台分局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：

开户银行：工行宝鸡分行大庆路支行

帐号：2603025309201201570

地址：宝鸡市金台区上马营东石巷

邮政编码：721000

电话：0917-3606964

签订时间：2024年 06 月 03 日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汉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莲湖路支行

帐号：61050171110000002104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西北二路1号陕西省发改委干部培训中心A座4层412室

邮政编码：710082

电话：029-87398894

签订时间：2024年 06 月 03 日

